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展鹏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<2020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6日